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623000MB1E064316

事业单位法人年度报告书

（ 2020 ）年度

单位名称 甘南藏族自治州农业综合行政执法队

法定代表人 [illegible]

国家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制

<table>
<tr><td rowspan="8">《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登载事项</td><td>单位名称</td><td colspan="3">甘南藏族自治州农业综合行政执法队</td></tr>
<tr><td>宗旨和业务范围</td><td colspan="3">1.贯彻执行国家和省上的农业法律法规。2.主要承担法律法规直接赋予本级的执法职责，负责组织查处辖区内跨区域和具有全州影响的复杂案件、监督指导辖区内农业综合行政执法体系建设和农业执法工作。</td></tr>
<tr><td>住　所</td><td colspan="3">合作市人民街 69 号</td></tr>
<tr><td>法定代表人</td><td colspan="3">杨勇</td></tr>
<tr><td>开办资金</td><td colspan="3">27.6 万元</td></tr>
<tr><td>经费来源</td><td colspan="3">财政补助</td></tr>
<tr><td>举办单位</td><td colspan="3">甘南州农业农村局</td></tr>
<tr><td></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3">资产损益情况</td><td colspan="4">净资产合计（所有者权益合计）</td></tr>
<tr><td colspan="2">年初数（万元）</td><td colspan="2">年末数（万元）</td></tr>
<tr><td colspan="2">27.6</td><td colspan="2">19.4</td></tr>
<tr><td>网上名称</td><td>甘南藏族自治州农业综合行政执法队·公益</td><td>从业人数</td><td colspan="2">16</td></tr>
<tr><td>对《条例》和实施细则有关变更登记规定的执行情况</td><td colspan="4">严格执行《条例》和实施细则有关规定，无变更情况。</td></tr>
</table>

开展业务活动情况	一、农资市场监管情况 （一）违法销售、使用除草剂等农药专项整治 为确保农业生产安全、农产品质量安全，促进农业增产农民增收，州农业综合行政执法队在全州范围内开展违法销售、使用除草剂等农药专项整治工作，推进农药减量控害增效和农业面源污染防治取得实质性进展，为加快创建“五无”甘南打下坚实基础。截止目前，累计出动执法人员 231 人次，执法车辆 58 车次，对全州七县一市 25 家农药经营店进行了专项检查，签订《农药诚信经营承诺书》25 份。重点检查农药经营门店是否存在经营禁限用农药、高毒高残留农药、假冒伪劣农药、过期农药和上架销售除草剂等行为；是否存在购销台账记录不全、与其他物品汇杂销售、不按要求摆放的情况。对存在上述行为的，责令限期整改，同时，严厉查处街边无证非法流动摆摊经营农药行为，共没收街边无证流动摆摊销售除草剂等农药 4 件，老鼠药（溴敌隆）1 公斤。通过两个阶段的集中专项整治，目前农药市场秩序得到全面治理，全州 25 家农药店无上架销售除草剂等高毒高残留农药。 （二）春秋季种子市场专项检查，州农业综合行政执法队共出动执法人员 63 人（次），车辆 15 车（次），对全州七县一市 6 家种子企业和门店进行监督检查，并分别签订了《种子经营质量承诺书》。抽取种子样品 16 个。其中杂交青稞抽取 11 份样品、玉米种子抽取 5 份样品，样品抽取率达 100%。1、经营主体合法性。种子经营备案登记和种子经销人员持证上岗检查情况：种子经营网上备案 24 个经营门店 41 个品种，备案受理 22 个经营门店 41 个品种。在检查中发现有 2 家种子经营门店部分品种备案不及时及上传资料不全（原因：正在申请办理备案证书）；不存在无证经营现 。2、种子经营档案及购种凭证检查情况：在检查的种子经营门（店）中，销售的种子都已备案、不存在超范围经销；没有再委托和拆包销售等现象。种子经营档案（两证两帐）规范、基本规范的有 20 家，占检查总数的 97%；不规范的有 1 家，主要存在不开购种凭证；台帐记录不及时。3、种子标签标注检查情况：按照《农作物种子标签和使用说明管理办法》规定，检查 17 个种子标签中，符合要求的种子标签有 17 个，占检查总数的 100%。且二维码制作规范和可追溯实现。4、品种审定及授权情况。在品种审定及授权情况的检查中，销售的种子均为我州准入品种，没有未审先推的种子，检查的 27 个品种都符合要求，符合率 100%。 （三）化肥和有机肥日常监管，甘南州农业综合执法队累计出动执法人员 75 人次，执法车辆 16 车次，在甘南州辖区内开展化肥及有机肥添加剂监督执法检查，累计检查经销店 6 家次、化肥经销店 9 家次。对部分摆放不规范、制度未上墙、销售台账记录不全的经营店，下发责令改正通知书 4 份，要求限期整改。 全年办理一般程序案件 1 起（办结 1 起），其中：经营劣质农药案 1 起，罚（没）款金额共计人民币贰仟元整（￥2000.00 元整），均已在法定期限内缴纳完罚（没）款。 二.宣传工作情况 （一）充分利用 3.15 消费者权益日和 3 月份“放心农资下乡进村宣传周”等活动，采取悬挂横幅、现场宣传、实物展示、印发宣传资料等方式，对广大农民群众进行了农业法律法规知识的宣传和假劣农资识别的现场指导。年内共开展相关宣传咨询活动 8 场（次），现场展示假劣农资 100 多公斤，悬挂横幅 47 条，发放各类宣传资料及农业法律法规书籍 2500 余份，发放《致农牧民群众的一份信》4000 余份。各项宣传活动农牧

民群众累计参加人数约7000多人次。 三、存在的问题及困难 （一）执法经费不足，执法设备装备缺少；（二）执法人员来自不同单位，人员身份、职称多样化。县级农业综合执法改革尚未全面完成，导致州级农业综合执法与县级农业综合执法工作不畅通；（三）执法人员业务不熟，缺少系统性执法业务培训；（四）执法人员长期接触农药，化肥等有毒有害产品，但是未把执法人员纳入享受有毒有害相关补助范畴；（五）目前州县还没有有毒有害药物处理设备和场所，对没收的有毒有害产品缺少经费和措施。 四、2021年工作计划 （一）强化农业综合行政执法队伍建设，加强执法培训和法制教育，提高综合素质。把对农业执法人员进行培训作为日常管理工作的重点内容常抓不懈，着力加强对执法人员法制宣传教育，不断改进执法人员的工作行为，提高职业能力水平，以把执法培训转变成为了一种有效的管理手段，在工作中严格执法、准确办案、快速处理突发事件、排障及时，为执法工作的有序开展奠定坚实的基础；（二）加强农业综合行政执法队基本装备类、取证工具类、快速检验类、特殊应急类四类装备建设，组建基层执法队伍，提升基层综合执法水平及监管能力；（三）加强农资相关法律法规宣传，不断提高农资经营主体法律意识和守法意识。健全行业诚信自律机制，进一步落实农资经营主体责任；（四）强化对农药、种子市场的监督和执法力度，严厉打击农资制假售假违法犯罪行为；（五）强化农产品监管力度， 加大对蔬菜、中药材等种植大户及合作社，使用禁用限用农药、超范围，超标准使用农药行为的执法力度；积极配合州农业农村局及农产品检测抽样和监督检查工作；加大农资产品的立案查处力度。

相关资质认可或执业许可证明文件及有效期	无
绩效和受奖惩及诉讼投诉情况	无
接受捐赠资助及其使用情况	无
事业单位委托意见	兹委托登记管理机关公示我单位年度报告书。 法定代表人： 公章： 2021年1月11日
举办单位意见（含保密审查意见）	该年度报告书情况属实，并经保密审查，可以向社会公示 公章： 年　月　日

填表人：李小文　联系电话：15309414567　报送日期：2021年1月20日